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09月21日至2025年12月20日止。

第 84843685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4月21日

商 标



申请人 广东乐草元健康产业科技有限公司

地 址 广东省肇庆市肇庆高新区文德五街2号宏光产业园30号厂房

代理机构 北京知果之信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5类：中药成药；医用药物；医药制剂；抗菌剂；医用敷料；药茶；除香精油外的药油；医用营养品